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原预计披露日期：2020 年 4 月 28 日
-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延期后的披露日期：2020 年 5 月 22 日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众环”）地处新冠肺炎疫情最严重地区——湖北省武汉市，受疫情影响，现场审计工作条件受限，众环部分审计程序未能按原计划实施，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无法按照原计划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。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，经公司与众环审慎沟通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，公司拟将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 2020 年 5 月 22 日。

一、 审议程序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延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的议案》，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公司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二、 延期披露说明

（一）无法按期披露的原因

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公司无法按期披露 2019 年经审计年度报告。

（二）受疫情影响事项及程度

受疫情影响，公司于 2020 年 3 月底开始分阶段复工，众环负责公司年审工作的项目团队主审人员于 3 月底开始分批到公司开展现场审计。根据相关主管部门疫情防控要求，公司采取严格防控措施，目前阶段复工率仍较低，此外，公司部分主要子公司租赁的办公地 4 月上旬才开始逐步恢复办公，现场审计工作受到较大影响。依据已完成的审计程序、所取得的审计证据，众环预计尚需 20 日实施现场审计和出具审计报告阶段的审计工作。据此，众环预计无法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出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。

三、当前相关工作进展情况

疫情期间，公司相关人员积极克服困难，通过远程办公等方式开展 2019 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但由于无法现场办公及办公条件受限，年报编制工作进度仍受到一定影响。

针对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审计，众环已实施预审工作，并持续以远程方式实施审计工作，目前已完成审计风险评估与审计计划阶段工作，针对预审截止时点的控制测试及初步评价、进一步审计程序，针对年报截止时点的分析性程序，已发出大部分询证函等。因现场审计受限，目前尚未实施以下重要审计程序：针对主要子公司重要银行询证函实施跟函程序；实施未收到的回函的替代性程序；实施存货监盘；实施检查记账凭证、原始单据等细节测试；实施上述审计程序后的进一步审计程序；报告阶段的审计程序等。众环认为，依据审计准则的规定，实施上述程序对于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是非常重要的，不能实施上述程序可能导致众环的审计范围受到重大限制。根据审计工作计划安排及与公司的沟通，众环预计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年度董事会会议之日出具 2019 年度审计报告。后续审计工作安排如下：

阶段	事项	审计人员安排	时间
审计程序阶段	公司的银行实施函证程序	审计人员 A	1-2 天
	子公司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实施函证程序	审计人员 A	1-2 天
	公司往来函证未收到的部分实施替代性程序	审计人员 A	1-2 天
	子公司往来函证未收到的部分实施替代性程序	审计人员 A	1-2 天
	实施子公司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存货监盘、盘点倒扎、盘点小结编制等	审计人员 B	2 天
	实施检查公司记账凭证、原始单据等细节测试	审计人员 B	1-2 天
	实施检查子公司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记	审计人员 B	1-2 天

	账凭证、原始单据等细节测试		
	对子公司武汉天喻教育科技有限公司项目收入核对合同、结算单、验收报告等	审计人员 C	5 天
	上述审计程序后针对发现的问题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	审计人员 A、B、C	3-5 天
报表调整阶段	编制、复核单家试算表	审计人员 B、C、D	3 天
	核对内部往来及交易	审计人员 B	1 天
	编制合并试算平衡表	审计人员 D	2 天
报告编制阶段	编制单家附注	审计人员 B、C	3 天
	关联方、汇总关联交易	审计人员 C	1 天
	核对单家附注、编制合并附注	审计人员 C	2 天
	编制单家现金流量表, 编制合并汇总现金流量表	审计人员 D	2 天
	借款、所有权受限、担保信息等	审计人员 B	1 天
	汇总或有事项、期后事项	审计人员 B	0.5 天
	年度审计报告初稿	审计人员 B、C、D	3 天
	编制关联方资金占用报告	审计人员 D	1 天
	提交项目合伙人复核	项目合伙人	2 天
	提交质控部复核	质控复核人员	3 天
	提交项目独立合伙人复核	独立合伙人	1 天
	回复复核人的复核意见	审计人员 B、C、D	3 天
	根据复核意见修改报告	审计人员 B、C、D	2 天
报告定稿核对	审计人员 B、C、D	2 天	

四、 应对措施及预计披露时间

疫情期间, 公司相关部门通力合作, 利用远程办公等方式积极推进公司 2019 年度报告编制工作, 同时, 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充分沟通, 积极配合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远程审计工作。

公司将全力配合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实施现场审计, 为其审计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。公司也将加快推进年报编制工作, 统筹安排年度会议时间, 确保于 2020 年 5 月 22 日披露公司 2019 年度报告。

五、 会计师事务所结论性意见

众环出具了专项说明, 认为公司披露的与 2019 年度报告审计有关的事项与众环实施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所取得的审计证据和了解到的相关情况, 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的情况, 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关于延期出具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。

六、 上网公告附件

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延期出具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之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。

七、 备查文件

《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七日